

淮北矿业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第八届监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淮北矿业控股股份有限公司（下称“公司”）于 2021 年 8 月 31 日以电子邮件方式发出了召开第八届监事会第二十次会议的通知，会议于 2021 年 9 月 10 日以现场方式召开，应参会监事 5 人，实参会监事 5 人，会议的召开符合《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。经与会监事认真讨论，审议通过《关于选举公司第九届监事会股东代表监事的议案》，具体如下：

公司第八届监事会任期即将届满，根据《公司法》及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，公司开展监事会换届选举工作，选举公司第九届监事会股东代表监事。

公司第九届监事会拟由 5 名监事组成，包括 3 名股东代表监事和 2 名职工代表监事。经公司控股股东淮北矿业（集团）有限责任公司推荐，并经公司监事会审核，同意提名许建清先生、马向东先生、何玉东先生为公司第九届监事会股东代表监事候选人（简历详见附件），与公司职工代表大会选举产生的职工代表监事杭春慧先生、赵力先生共同组成公司第九届监事会。

上述候选人的选举以逐项表决方式审议，表决结果均为：同意：5 票；反对：0 票；弃权：0 票。

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刊登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披露的《关于公司董事会、监事会换届选举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临 2021-055）。

上述股东代表监事候选人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，并采用累积投票方式

进行选举，任期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三年。

特此公告。

淮北矿业控股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

2021年9月11日